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 函

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1492號
聯絡人及電話：游麗美03-3699721-4386
電子郵件信箱：cake1950@mail.tygh.gov.tw
傳真電話：-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7日
發文字號：桃醫護字第11439039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附件如主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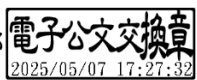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請惠允媒合貴校護理學生畢業後至本院就業，請查照。
說明：

- 一、本院為醫院評鑑優等區域教學醫院，徵求貴校優良應屆護理科系畢業生至本院就業，居住於桃園地區之學生優先錄取。
- 二、聯絡人電話（03）3699721，分機4313王小姐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長庚大學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元智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、國立中興大學、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義守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康寧護理專科學校、臺北醫學大學、輔仁大學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大葉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中國醫藥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收文文號：1140005570

副本：本院護理部



院 長 楊 南 屏

裝

訂

線

高雄醫學大學 公文簽辦單

主旨	請惠允媒合貴校護理學生畢業後至本院就業，請查照。				
來文	機關	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	收文	日期	114/05/07
	日期	114/05/07		字號	1140005570
	字號	桃醫護字第1143903993號			
	速別	普通件			
意見及簽章					
承辦單位	擬：將轉知本學系4年級在學生相關訊息，請自行參酌。 承辦人 護理學院初級組員 顏焰貞 0508 1046 系主任 護理學系主任 許心恬 0510 1029				
會辦單位					
決行	院長 授權護理學院院長 李碧娥 0510 1935 決行				

裝

訂

線